

主耶穌認識我

太 7:19 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，丟在火裏。7:20 所以，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7:21 「凡稱呼我『主啊，主啊』的人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〔現在式〕我天父旨意的人纔能進去。7:22 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：『主啊，主啊，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，奉你的名趕鬼，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？』7:23 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：『我從來不認識你們，你們這些作惡〔現在式，關身〕的人，離開我去吧！』」

認識主的實際內容

1. 有一生努力的時間去結好果子：說話行事，為人有天國人的樣式。(太 5-7)
2. 遵行天父旨意的人：靈。與主耶穌有親密的認識，每天敬拜祂，順服祂。
3. 委身連結於主耶穌基督，有主的同在和敬虔的能力。
4. 跟隨順服主，以人為本的服事 people oriented，並非是事工導向的服事。

永不滅亡的迷思

1. 審判：有名無實的門徒，會呼喊主啊的，且自認是得救的，最終必遭拒絕。
2. 不能進天國，去那兒？
3. 基督徒時常作惡不悔改，又不與主有親密關係，主不認識，必定滅亡。
4. 以耶穌的名義傳道，趕鬼，行異能，卻不足以證明這個人是真正的門徒。
5. 條件。約 10:27-28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才認識他們，他們才跟著我。我又賜給他們永生；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

宣告主耶穌認識我，有行為相稱

1. 愛耶穌。約 14:21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、這人就是愛我的。你若真的愛耶穌，就遵行他的命令。(太 5-7)
2. 愛他人，防備假先知。愛他人就不是假先知要從人得利。凡信耶穌是基督的、都是從 神而生。凡愛生付之 神的、才必愛從 神生的。愛他人的會教導人愛耶穌遵行天父旨意。
3. 愛自己。窄門就是耶穌，小路就是耶穌的道路。遵行天父旨意和所有主耶穌的教導，定意要進天國。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裡敬虔度日的、才都要受逼迫。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。

應用

1. 靈恩的，講道的，或任何事奉都不能代替順服和與耶穌之間的親密關係。
2. 主耶穌若從來不認識我，我作任何的事工又有何用處？先尋求認識主吧！
3. 主耶穌的審判不是看你的事工有多少，乃是看你和祂的個人關係。
4. 救恩是白白得到，永遠相信，永遠得救。相信耶穌不是一次就夠了，乃是持續的，原力是現在式。
5. 愛耶穌，愛他人，防備假先知，愛自己。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。若沒有神的愛，我們走不下去的。